系列微纪录片

大 爱 妈 祖

——妈祖非遗保护与传承

（配乐采购要求）

一、项目主题立意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是一个十分浩大的工程，为全人类共同的责任和目标。本节目紧扣十九大文化方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念和“一带一路”文化纽带，以妈祖人为主线，以非遗为内容，展示妈祖文化的保护与传承。力图用宏观视野审视妈祖文化脉络，用微观视角浸入妈祖非遗骨血。将宏大主题寄于详实的史料和时代精神、精彩的人物和故事叙述、形象的情景和情节呈现。用微纪实、微纪录的精致影像传达妈祖信俗原汁原味的文化本色、百转千回的历史底色和波澜壮阔的中国特色。

本选题采用全媒体时代流行的微传播理念，遵循青年受众的收视习惯和网络时代传播平台多样化的现状，采用系列微纪录片的节目样式，开放式结构、聚焦式立意、分篇章链接。追求精致的影音效果，精细的故事表达和精巧的篇章构思，避免冗余叙述、拖沓节奏和大幅片长，力求短小精悍。在风格和规格上坚持统一，在文本和语言上追求独立，在视觉和听觉上推陈出新。

本选题划分5个系列，每个系列10集，每集8分钟（加上包装10分钟）。

系列划分：（1）《妈祖人·精神》、（2）《祭祀·习俗》、（3）《传人·手艺》、（4）《讲古·遗珠》、（5）《城市·海丝》。

（以上内容供音乐创作者理解项目主题和立意）

二、配乐要求

采用“主题乐+配乐”的总体创作模式，主题乐段作为全系列节目的灵魂曲贯穿始终，配乐根据主题乐的基调和旋律，以系列化的方式呈现，贴合不同时空、不同地域、不同环境、不同故事、不同人物、不同情节、不同情绪等多维画面和情感的需求。

1.主题音乐

主题音乐的诉求是表现爱，对妈祖的爱，简单精致，可考虑运用干净的和声（哼唱），但追求简单朴素不复杂，起到引人入胜、点染全篇、激发情感、塑造美感的效果。曲风上以大气、恢弘、婉转为主，可吸收长调、民歌、戏曲等特色元素，利用不同的旋律渲染出多样的情感氛围，凸显纪录片的音乐美感。

主题乐段具体应用在宣传片（90秒版、180秒版）、片头（30秒）、片尾（90秒）和节目部分情绪中。主题乐不限于一段，可根据不同元素、乐器、节奏等设计3-4段（时长待商量）。鉴于妈祖文化与海洋文化的紧密性，海洋元素可适当进入主题乐段中。

2.配乐

配乐的总基调与主题乐保持一致，利用不同节奏、乐器、和声等元素进行变奏、变调，尤其是可根据不同的地域特色（本片时空和地域跨度很大，如海岛与内陆、东部与西部、南方与北方以及台港澳和海外）、不同的内容故事（本片涉及历史和人物众多，不同历史事件、人物经历、经典技艺、百姓生活等）采用不同的乐器和风格，营造历史、沧桑、神秘、崇拜、向往、守望、剧变、风云、和平、搏击、希望、出发、归来、喜悦、幸福、平安、繁荣、沉寂等情绪和情感。同时，根据叙事、抒情、议论等不同情节的需要，演变出相应的节奏。

配乐总计20条，每条时长50-90秒。

样稿核验要求：

因本项目采购的特殊性，要求各潜在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针对本项目自行制作一段项目主旋律样音（时长不少于30秒），送达至采购方现场演示，演示设备由投标人自备，各潜在投标人应特别注意，采购方联系人：覃章英,联系方式：0591- 87532714。